苏州春兴精工股份有限公司 第六届董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,没有虚假 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一、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

苏州春兴精工股份有限公司(以下简称"公司")第六届董事会第二十五次 会议于 2025 年 11 月 17 日以电子邮件、电话、专人送达等方式向全体董事发出 通知, 经全体董事一致同意, 豁免本次会议通知期限, 于 2025 年 11 月 18 日以 现场结合通讯表决的方式召开。会议应出席董事6名,实际出席董事6名,其中 独立董事阮晓鸿先生、张山根先生以通讯方式参会。本次会议由董事长袁静女士 主持,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会议。

本次会议的召集、召开和表决程序符合《公司法》等相关法律法规和《公司 章程》的规定。

二、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

与会董事经认真审议并书面表决,一致通过以下决议:

1、审议通过《关于全资孙公司放弃其子公司增资优先认缴出资权的议案》:

同意安徽春兴轻合金科技有限公司(系公司之全资孙公司,以下简称"安徽 轻合金")、金寨春兴镁业有限公司(以下简称"金寨镁业")与四川蓝泾新能科 技有限公司(以下简称"蓝泾新能")签署《增资协议》,蓝泾新能拟向金寨镁业 增资 13,333.34 万元, 其中 3,333.34 万元计入注册资本, 10,000 万元计入资本公 积,安徽轻合金放弃优先认缴出资权。

本次增资完成后,安徽轻合金对金寨镁业的持股比例由100%变更为60%, 不会导致公司合并报表范围发生变更,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 益的情形。

该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,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在巨潮资讯网及 指定信息披露媒体披露的《关于全资孙公司放弃其子公司增资优先认缴出资权的 公告》。

表决结果: 6票同意, 0票反对, 0票弃权。

2、审议通过《关于召开2025年第六次临时股东会的议案》。

同意公司于2025年12月4日召开2025年第六次临时股东会。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在巨潮资讯网及指定信息披露媒体披露的《关于召 开 2025 年第六次临时股东会的通知》。

表决结果: 6票同意, 0票反对, 0票弃权。

三、备查文件

1、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决议。

特此公告。

苏州春兴精工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五年十一月十九日